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优秀5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掌握报告的写作技巧和方法对于个人和组织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篇一

时光荏苒，光阴似箭，辛苦的工作已经告一段落，回顾这段时间取得的成绩和出现的问题，需要认真地为此写一份自查报告。为了让您不再为写自查报告头疼，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教师有偿家教自查报告，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根据xxx市教育局《关于开展有偿家教专项教育治理活动的通知》的要求，为了有效落实文件精神，规范教师从教行为，树立教师良好形象，推进师德师风建设，我校认真开展了治理有偿家教自查自纠活动。现将自查情况作如下汇报：

为了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明确有关科室的工作职责，严禁教师从事有偿家教，学校决定成立以校长为组长，教导为副组长，各行政人员协同配合的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文件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吃透文件精神，全面熟悉、把握省、市关于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规定要求，增强依法从教、自觉抵制有偿家教的自觉性，引导全校

教师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师德，创先争优，不为利所惑，自觉远离有偿家教，维护教师形象，争做人民满意的教师。

- 1、认真开展自查，逐年级、逐班、逐个教师进行彻底排查，准确掌握每位教师是否参与有偿家教情况。
- 2、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整改方案，全面清理整改。
- 3、以学校或年段为单位，通过组织集体宣誓、签订责任书、做出公开承诺等形式，组织教职员做出不从事有偿家教的书面承诺，并明确违规处理规定。
- 4、校长代表全体教职员向社会做出公开承诺，并将《学校公开承诺书》张贴在对外公开栏中。
- 5、通过召开家长座谈会、聘请学校监督员、发放《致学生家长一封信》、设立举报电话、投诉信箱等形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通过全体教职工自查自纠，目前，我校没有发现在职教师参加有偿家教活动，为了不让有偿家教现象得到“反弹”，我们将继续努力，聘请学校监督员，接受社会监督，纯洁教师队伍。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篇二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吉林省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吉政教督委办字[xx]32号）及白教文字[xx]71号《关于开展中小学有偿补课治理情况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规定。弘扬良好的师德师风，维护学校和教师的良好形象，我校认真开展了治理有偿补课自查自纠活动。现

将自查情况作如下汇报：

为了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严禁教师从事有偿补课，学校成立了以校长耿玉峰为组长，中层以上领导为成员的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要求，落实责任分工，严格按上级要求有序开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确保此次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7月6日校长参加教育局的会议后，回校即刻组织学校班子成员就禁止有偿补课，规范办学教学行为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制定《治理教师有偿补课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工作小组。7月7日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教育部《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的通知、《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等文件和相关教育行政法规，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大讨论等等。通过多方途径和广泛宣传，增强教师依法从教、自觉抵制有偿补课的自觉性。引导全校教师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师德，创先争优，不为利所惑，自觉远离有偿补课，维护教师形象，争做人民满意的教师。

- 1、成立规范办学行为领导工作小组，确实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 2、结合本校实际，制定《羊井小学校治理教师有偿补课工作方案》，使此项工作有序开展。
- 3、召开专题教师大会，学习相关文件精神。
- 4、责任分工到人，逐个教师进行彻底排查，准确掌握每位教师是否参与有偿补课情况。
- 5、学校与全体教师签订“治理三乱工作责任书”。
- 6、设立举报电话、投诉信箱等形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通过全体教职工自查自纠，目前，我校没有发现一例在职教师参加有偿家教活动，为了不让有偿家教现象得到“反弹”，我们将继续努力，接受社会监督，纯洁教师队伍，规范学校办学行为。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通知精神，我校立即召开全体教师会，传达贯彻落实通知精神，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

我校成立由张金辉校长任组长，校委会其他人为成员的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要求，落实责任分工，按序开展工作，通过专项整治活动，提升教育整体形象，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确保此次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及时将上级有关教师从事有偿补课的文件发布到各个教师手中，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文件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吃透文件精神，全面熟悉、把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规定要求，增强依法从教、自觉抵制有偿补课的自觉性，引导全校教师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师德，创先争优，不为利所惑，自觉远离有偿补课，维护教师形象，争做人民满意的教师。

我校积极开展教师有偿家教自查自纠活动，认真对照上级文件精神进行排查，严禁学校举办或参与举办向学生收费的. 各种辅导班、补习班等，所有规定的教学内容必须纳入正常教学环节。严禁学校将教育教学场地、资源等租用给社会办学机构或个人用于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各种收费辅导班、补习班等。严禁教师组织任何形式的有偿家教、有偿补课；教师之间相互介绍学生为对方提供有偿家教生源；利用所教学科的不同，联合在家中或在外租用教室进行集体家教；为退休教师介绍有偿家教生源并从中获利等。严禁教师与社会办学

机构或个人合作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各种收费辅导班、补习班等有偿培训。严禁教师以替课或临时给别人代课等名义进行补课。

通过家校平台向广大家长宣传有偿补课的社会危害性，号召家长自觉抵制盲目为孩子补课行为。通过致学生家长一封信的形式，拒绝盲目补课，真正把时间还给孩子，把健康还给孩子。公开举报电话，设立举报投诉箱，全方位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学校与学校全体在职教职工签订不从事有偿补课目标责任书，并设立举报电话（学校办公电话及校委会成员手机号）。

对学生进行有关政策宣传教育，努力使学生不接受有偿补课。

目前，我校教师不存在有偿补课（有偿家教、违规办班补课等）现象。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篇四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吉林省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吉政教督委办字[xx]32号）及白教文字[xx]71号《关于开展中小学有偿补课治理情况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规定。弘扬良好的师德师风，维护学校和教师的良好形象，我校认真开展了治理有偿补课自查自纠活动。现将自查情况作如下汇报：

为了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严禁教师从事有偿补课，学校成立了以校长耿玉峰为组长，中层以上领导为成员的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要求，落实责任分工，严格按上级要求有序开展工作的，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确保此次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

效。

7月6日校长参加教育局的会议后，回校即刻组织学校班子成员就禁止有偿补课，规范办学教学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制定《治理教师有偿补课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工作小组。7月7日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教育部《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的通知、《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等文件和相关教育行政法规，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大讨论等等。通过多方途径和广泛宣传，增强教师依法从教、自觉抵制有偿补课的自觉性。引导全校教师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师德，创先争优，不为利所惑，自觉远离有偿补课，维护教师形象，争做人民满意的教师。

- 1、成立规范办学行为领导工作小组，确实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 2、结合本校实际，制定《羊井小学校治理教师有偿补课工作方案》，使此项工作有序开展。
- 3、召开专题教师大会，学习相关文件精神。
- 4、责任分工到人，逐个教师进行彻底排查，准确掌握每位教师是否参与有偿补课情况。
- 5、学校与全体教师签订“治理三乱工作责任书”。
- 6、设立举报电话、投诉信箱等形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通过全体教职工自查自纠，目前，我校没有发现一例在职教师参加有偿家教活动，为了不让有偿家教现象得到“反弹”，我们将继续努力，接受社会监督，纯洁教师队伍，规范学校办学行为。

文档为doc格式

## 对教师搞家教的自查报告篇五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在全体教师中弘扬良好的师德师风，规范教师从教行为，维护学校和教师良好形象，学校领导组织全体教师开展有偿家教情况自查自纠，同时进行了摸底调查，现将我校自查情况进行汇报：

学校组织教师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使全体教师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的必要性和目的要求，同时联系教育系统的有关案例，开展专题讨论，明确整治有偿补课是办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举措。

学校在职教师都在学习的基础上，对照法律法规及文件等规定，认真剖析思想认识，深刻自查自我的教学行为。经查，我校及周边无一例有偿家教行为。

总之，全校教师都能自觉地遵照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抵制有偿家教，自查结果令人满意。在此基础上，我校一定要再认真学习上级部门的文件精神，检查我们工作中的缺失，将规范办学行为落实的更加到位，争做社会满意，学生满意，上级领导放心的合格学校。

教育是奉献而不是索取，教育是公益而不是功利，遵守法律法规，禁止有偿家教，办人民满意的教育，我们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全体在职教师要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执行《潍坊市教育局关于禁止中小学在职教师从事有偿家教的暂行规定》以及《关于严禁中小学校及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的意见》的通知，爱岗敬业，无私奉献。

二、全体教师关爱每一位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努力做好后进生的转化工作，主动对学有困难的学生

进行义务辅导，深化改革，认真备好、上好每一节课，全面提高课堂教育教学质量。

三、全体教师不得接受学生家长有偿家教的请求，不从事任何形式的有偿家教活动，不准私自外出兼课或校外办班，严禁以任何形式租赁校外房屋或在家进行有偿补课，不准强制、暗示、介绍学生参加有偿家教或校外文化补课。

四、学校及全体教师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朱刘街道万庄小学教师坚决杜绝有偿家教行为，欢迎社会监督。若有违规举报，一经查实，将依据相关法规进行严肃处理。